

重庆市大渡口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24 日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通过)

各位代表：

受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大渡口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高质量产业之区，高品质宜居之城”建设提供重要财力保障。

(一) 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79,214 万元，具体组成：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5,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1%，同比下降

2.7%，其中：税收收入 164,949 万元，同比下降 14.3%；上级补助收入 125,11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43,000 万元；调入资金 35,15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213 万元；上年结转 37,281 万元。

2.支出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79,214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5,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同比下降 6.8%；上解上级支出 23,27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43,00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940 万元；结转下年 26,987 万元。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执行数	支出	执行数
总计	579,214	总计	579,214
一、本级收入	225,442	一、本级支出	355,012
税收收入	164,949		
非税收入	60,493		
二、转移性收入	353,772	二、转移性支出	224,202
上级补助收入	125,119	上解上级支出	23,271
债务转贷收入	143,000	债务还本支出	143,004
调入资金	35,159	调出资金	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213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940
上年结转	37,281	结转下年	26,987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方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94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党委各部委、人大、政府、政协、发展改革、财政、商贸、统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和群众团体等单位职能履行。大力推进党的建设，加强自身内部管理，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等。

——公共安全支出 36,41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公安、司法、

消防等单位依法履职，保障执法办案、应急处置、基础装备等经费需求。强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确保全区治安形势总体向好，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公平正义。

——教育支出 65,99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教委、学校等单位正常运转，促进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及时足额保障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等生均公用经费和学生资助。推动公办幼儿园建设，支持普惠性民办园。全面落实各学段贫困学生资助工程，支持教育信息技术装备建设，保障实施教师培训计划，加强教育队伍建设。

——科学技术支出 4,77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科技局等单位职能履行，稳步提升全区科技创新能力。支持主体科技计划，兑现知识产权专项奖励，助力科技型企业发展。支持企业重大新产品研发、大数据智能化产业发展、传统产业智能化改造提升、企业技术改造和战略新兴产业培育等。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05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文旅、体育、新闻等单位正常运转，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支持图书馆改造完工投入使用，升级“24 小时自助图书馆”，落实“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打造书香大渡口。支持融媒体中心建设，广泛开展群众体育健身活动，持续推进群众体育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3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社保、民政、残联等单位正常运转，构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支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落实各类就业创业补贴，大力开展企业职工技

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落实困难群体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发放各类生活补助和优抚对象抚恤，提供社会救助服务。支持残疾人康复、就业等福利事业发展。

——卫生健康支出 34,12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卫健委、区属医院以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单位正常运转，不断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全力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防疫物资供应、医务人员待遇。落实确诊患者免费救治政策，保障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大居民医保财政补助，保障医疗救助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8,51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生态环境局等单位职能履行，提升环保监管执法水平，加强环保能力建设。持续强化大气污染网格化、水环境、环境噪声监管，推进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推进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试点。

——城乡社区支出 33,25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住建委、城管局职能履行，社区组织正常运转，改善城市环境和品质。推动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城市道路、桥梁、山城步道建设，支持次支路网、人行过街设施、公共停车场等建设。

——农林水支出 5,92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农业农村委等单位职能履行，村组织正常运转，支持农业产业发展。支持农业农村改革、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国土绿化提升。开展防汛抗旱、水文水资源监测、河长定期巡查及水资源节约管理保护、长江渔民退捕转产等工作。

——交通运输支出 3,72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交通局等单

位职能履行以及支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金沙路、石河路、土金路道路建设。支持陈庚路公交枢纽站场等公交停车港湾建设。支持全面整治“两江四岸”6个货运码头。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60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企业数字化装备普及、信息管理系统集成应用、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等。兑现疫情期间中小微困难企业贷款贴息、微型企业成长奖励、孵化平台运营绩效奖励、中小微企业智能化改造奖补等。

——商业服务业支出 1,61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企业拓展国内外市场，促进内外贸协同发展。促进消费回补及市场保供，大力实施畅购义渡、汽车购置等消费鼓励措施。完善重点区域公共商业服务配套。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85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自然资源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支出。全力支持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稳步开展有害生物防治、湖库生态系统长效巩固、地质灾害防治等项目，切实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住房保障支出 29,95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有序推进，实施建设平安站人行天桥、四达路十字路口人行天桥等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雨污管网整治，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保障廉租住房补贴和廉租住房日常管理。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收入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88,936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361,09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127,846 万元。

2.支出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588,936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5,934 万元；上解支出 727 万元；调出资金 30,114 万元；结转下年 132,161 万元。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执行数	支出	执行数
总计	588,936	总计	588,936
一、本级收入	0	一、本级支出	425,934
二、转移性收入	588,936	二、转移性支出	163,002
上级补助收入	361,090	上解上级支出	727
调入资金	0	调出资金	30,114
债务转贷收入	100,000	债务还本支出	0
上年结转	127,846	结转下年	132,161

政府性基金主要支出方向：

——城乡社区支出 307,78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土地前期征收整治，加大土地出让开发力度，改善城市基础设施。支持刘家坝片区等棚户区改造，稳步推进征地拆迁工作及民族中学、鹿家坳小学改扩建、新开发片区学校建设。

——其他支出 118,15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两江四岸”及跳磴河段“清水绿岸”治理。统筹使用彩票公益金，支持社区

养老设施建设，开展优抚安置、特困人员帮扶，支持我区体育事业发展。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收入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8,772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2.9%；上年结转 720 万元。

2.支出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8,772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00 万元；调出资金 5,072 万元；结转下年 27 万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钓鱼嘴滨江湾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伏牛溪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国企注资。

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执行数	支出	执行数
总计	8,772	总计	8,772
一、本级收入	8,052	一、本级支出	3,700
二、转移性收入	720	二、转移性支出	5,072
上级补助收入	0	调出资金	5,045
上年结转	720	结转下年	27

（四）重点报告事项

1.中央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全区争取中央直达资金 38,445 万元。其中：特殊转

移支付 9,811 万元，主要用于兜牢“三保”底线，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抗疫特别国债 21,040 万元，主要用于抗疫支出和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正常转移支付 7,594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社保等项目支出。

2.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968,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32,0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36,000 万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958,703 万元，在核定限额之内，按类型分，一般债务余额 622,70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36,000 万元；按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计算，全区 2020 年底政府债务率为 110.4%，低于警戒线，风险总体可控。

2020 年，全区争取到政府债券 243,0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0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43,000 万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建设 10,000 万元；教科文卫等社会事业 15,000 万元；生态环保、农林水利 75,000 万元等。

2020 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72,304 万元。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0 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对经济社会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在财源受到影响的基础上，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落实纾困惠企利民补贴政策，完成目标面临严峻挑战。全区众志成城、攻坚克难、奋力拼搏，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1%，增幅列主城九区第五位，牢牢守住“三保”底线，

政府债务从橙色风险提示区降为绿色低风险区，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有力推动经济恢复和社会大局稳定。

（一）坚决保障打赢疫情防控战，抗疫有为彰显财政担当。

坚持生命至上，积极落实惠企纾困政策，确保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两手抓”“双推进”。一是积极有效发挥财政支撑作用。统筹防疫资金3亿元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物资需求、中医院建设、医疗设备购置、抗疫人员补助等疫情防控资金，支持我区在中心城区率先下调为疫情低风险区，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二是积极有效发挥财政保障作用。落实“两个确保”，对13类重点人员、12万人次开展免费核酸检测，全面保障新冠肺炎免费治疗资金需求。及时将受疫情影响的困难群众纳入低保范围，全面保障低收入家庭疫期生活补助。三是积极有效发挥财政引导作用。积极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落实市级支持企业复工复产40条和20条、区级共渡难关18条，减免企业税金3.9亿元，降低社会保险费5.4亿元，减免房屋租金1,996万元，发放疫情援企稳岗返还2,958万元，有效推动复工复产复商复市。

（二）大疫大战狠抓收入不放松，坚决稳住财政运行基本盘。

面对上半年财政收入断崖下跌的严峻形势，多渠道抓收补减，财政收入圆满呈现止跌回升的V形曲线。一是以最强举措组织非税收入。全年非税收入达6亿元，比年初预算增收2.4亿元，同比增长54%，拉高一般公共预算增幅9.2个百分点。二是尽最大

努力争取上级资金。成功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24.1 亿元，其中：转移支付 11.9 亿元，政府专项债 10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 2.1 亿元，高新区拓展园税返 1,072 万元，有效弥补财政资金缺口。三是用最快速度回笼土地资金。2020 年，全区出让土地 1,235 亩，一方面及时征收契税 1.9 亿元，另一方面积极争取市财政支持，提前返还已缴纳区级土地收入 19.8 亿元。

（三）厉行节约落实过好紧日子，财政资金持续提质增效。

坚持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把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一是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区委、区政府带头，暂缓实施基本建设项目 6 个，压减资金 3.6 亿元。部门年初预算一般性项目总体压减 5%，课题经费、规划经费、培训经费整体压减 30%，牢牢守住“三保”底线。二是预算执行捂紧“钱袋子”。定期清理、超期收回，统筹盘活存量资金近 2 亿元。预算公开评审审定资金 12.1 亿元，审减 2.6 亿元，审减率 17.7%。政府采购实现采购金额 12.8 亿元，节约资金 2.9 亿元，节约率 18.5%。财政投资评审审定 19.8 亿元，审减 2.2 亿元，审减率 10%。三是绩效管理抓住“牛鼻子”。率先将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体育彩票公益金纳入绩效评价，实现绩效评价三本预算“全覆盖”。5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实现部门整体绩效管理的“零突破”。

（四）精准施策助推产业新发展，市场主体活力有效增强。

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效应，精准帮扶实体经济渡过难关。一是支持企业更有力度。兑现产

业发展惠企资金 1.1 亿元，培育发展实体经济。持续推进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全年发放贷款 76 笔，贷款金额 1.1 亿元，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题。二是支持产业更有精度。兑现产业培育扶持资金 2,742 万元，支持四大产业健康发展。兑现重大新产品研发成本补助 1,112 万元，支持产品技术升级。兑现工业和信息化专项 1,942 万元，支持智能产业发展。兑现科技奖励 1,045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创业。三是支持转型更有亮度。助力海康威视、秋田齿轮等普及数字化装备，建设智能工厂。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8 家、“专精特新”企业 4 家、“小巨人”企业 3 家，孵化出优擎科技、精耕咨询等一批优质企业。

（五）补齐短板打造城乡新面貌，城乡品质更加宜居宜业。

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支持公共服务配套和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改善人民群众工作生活环境。一是交通道路更通畅。统筹资金约 18 亿元，支持开工新袁茄路南段、跳陶西段、石河路、土金路、金凤路南延伸段等项目，建成跳红路、新郭伏路南段、金沙路一二期、滨江路三期、九中路二期等项目，完善建桥园区、棚户区改造片区路网。二是城市颜值更靓丽。统筹资金约 1 亿元，支持新增绿化面积 40 万平方米，完成“坡坎崖”绿化美化 161 万平方米，完成人行、车行道品质提升 15 万平方米。改造棚户区 419 户、老旧小区 65 万平方米，实现建成区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三是基础设施更完善。统筹资金约 2 亿元，建设污水管网 35 公里，新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 2 处，完成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1,193 户，

新增公共停车位 955 个，新开工人行天桥 1 座，支持老旧住宅电梯改造工程等。

（六）大疫大考筑牢民生保障网，社会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增加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投入，不断提升人民幸福感和获得感。一是社会保障全民覆盖。社保支出同比增长 3.2%。提高城乡居民医保补助到 550 元/人·年，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5%，提高城乡低保金标准到 620 元/人·月。开展医疗救助 1.5 万人次，帮助 1,655 名困难人员参加城乡养老保险。发放稳岗返还 3,898 万元，稳定岗位 4.3 万个。二是教育资源均衡发展。教育支出同比增长 13.2%。支持开工建设学校 3 所，跳磴公租房小学建成投用，维修改造学校项目 100 余个。率先在主城区完成小区配套园治理，新增公办幼儿园 5 所。兑现教育资助 1,777 万元，惠及贫困学生 1.5 万人次。三是社会治理提档升级。社会治理支出同比增长 7%。支持依法打击违法犯罪，保障“雪亮工程”“铁桶工程”，基层派出所改造 3 个，启动执法办案中心建设。支持社区网格化管理，推动社区便民服务中心阵地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七）毫不松懈维护资金链安全，政府债务确保安全可控。

2020 年，我区新增政府债券 10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95.9 亿元，较 2013 年减少 39.2 亿元，下降 29%，政府债务余额牢牢控制在债务限额内。一是强化债务管理能力。严格政府债务预算管理，严控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严防债务风险。结合财力积

极向上争取新增专项债券 10 亿元，做到举债规模与全区财力增长相适应。二是统筹调度偿债资源。统筹全区“三资”确保优先偿债。全力打好土地拆迁攻坚，加快土地出让及时回笼资金。协调金融机构规范债务重组展期，确保全区债务资金不断链。三是做好风险预警监测。定期开展债务违约风险排查，积极处置债务风险。每月召开资金会，做好资金调度，确保到期债务足额偿还。

（八）奋发有为提升管理新水平，财政管理改革加力提效。

坚持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有序推进财政管理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以街镇、城市管理为重点，常规支出建立项目标准，人员支出建立保障标准，通用项目建立公用标准，规范镇街 12 项经费标准和城市维护等行业标准。二是完善绩效目标运用体系。实施预算执行和绩效运行“双监控”，对支出进度、绩效目标适时跟踪监控，进一步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行绩效评价结果和公用经费、项目经费等资金安排“五挂钩”，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三是完善财政监督检查体系。将财务会计基础监督向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扩展，将一级预算监督检查向全部预算监督延伸，实现监督覆盖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年检查单位 66 家，督促整改问题 259 个，追收财政资金 57 万元。

各位代表，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回顾“十三五”，我区财政实力显著提高，财政管理水平明显增强，减税降费力度空前，民生投入持续增加，重点领域支撑有力，财政服务经

济社会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有力地推动了全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五年来，我们攻坚克难聚财有力，财政综合实力显著壮大。“十三五”期间，我区经济高速发展，实现“三个突破”：财政总收入突破 99 亿元、辖区税收突破 5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20 亿元。我区财政综合实力跨上崭新台阶，五年间财政收入总量达 480 亿元，为“十二五”时期的 2 倍。获得老工业基地专项补助资金 3 亿元，有力保障了全区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五年来，我们统筹施策用财有效，财政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十三五”期间，财政支出不断向民生倾斜，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领域支出超过 137 亿元，重点聚焦“三个保障”：教育支出累计投入 29.1 亿元，公共安全、卫生和社会保障支出累计投入 48.4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累计投入 42.2 亿元，分别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6.9%、28.1%、24.5%。获评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保持国家卫生区，社会保障实现全覆盖，“七纵七横”交通网络基本成型，完成棚户区改造总目标。

五年来，我们深化改革理财有方，财政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着力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实现全市“五个率先”：率先开展预算项目库建设；率先将镇街纳入预算公开评审范围；率先实施国库支付电子化；率先启动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率先开展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我区财政综合绩效评价列全市第 1 名，获得市级奖励 2,000 万元。

“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十四五”新篇开启。过去的五年，全区财政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特别是积极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为我区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目前，我区仍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三期叠加”影响持续深化，财政工作面临困难和挑战。一是支柱产业规模较小，新的经济增长支撑点亟待培育。二是老工业基地历史欠账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亟待完善。三是维护资金链安全任务重，债务还本付息压力亟待缓解。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积极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三、2021年预算草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以“政”领“财”，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确保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安全稳定。

（二）预算编制原则

围绕上述指导思想，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2021年财政预算坚持以下原则：一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预算安排与经济社会

发展新情况相适应，充分考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方面因素影响。二是统筹兼顾、有保有压。更加聚焦保民生、补短板、强弱项，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三是结果导向、聚力增效。坚持实行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切实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全区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 474,759 万元，具体组成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2,206 万元，力争同比增长 3%，其中：税收收入 178,145 万元，力争同比增长 8%；非税收入 54,06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8,92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940 万元；调入资金 45,7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0,000 万元；上年结转 26,98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 474,759 万元，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70,759 万元；上解支出 24,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0,000 万元。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总计	474,759	总计	474,759
一、本级收入	232,206	一、本级支出	370,759
税收收入	178,145		
非税收入	54,061		
二、转移性收入	242,553	二、转移性支出	104,000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上级补助收入	58,926	上解上级支出	24,0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94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调入资金	45,700	调出资金	0
债务转贷收入	80,000	债务还本支出	80,000
上年结转	26,987	结转下年	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年根据全区土地出让计划等因素测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228,154万元；上年结转132,161万元；收入总计360,315万元。支出总计相应安排360,315万元，其中：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314,615万元；调出资金45,700万元。

2021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总 计	360,315	总 计	360,315
一、本级收入	0	一、本级支出	314,615
二、转移性收入	360,315	二、转移性支出	45,700
上级补助收入	228,154	上解上级支出	0
调入资金	0	调出资金	45,700
债务转贷收入	0	债务还本支出	0
上年结转	132,161	结转下年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拟安排2,000万元，加上上年结转27万元，收入总计2,02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2,027万元。

2021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	-----	----	-----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总 计	2,027	总 计	2,027
一、本级收入	2,000	一、本级支出	2,027
二、转移性收入	27	二、转移性支出	0
上级补助收入	0	调出资金	0
上年结转	27	结转下年	0

四、2021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全区财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中央和市委经济工作会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及本次人代会关于预算的审查意见和相关决议决定，采取有力措施，确保 2021 年预算任务顺利完成。

（一）全力以赴抓好“开源”，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

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大税源培育力度，依法依规组织收入，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一是惠企政策用好用足。继续积极落实中央、市、区各级惠企政策、区级产业培育和扶持政策，及时兑付各级产业扶持资金，确保政策落实到位。二是组织收入应收尽收。依法依规组织收入，抓主体税种、抓纳税大户，加大非税收入征管力度，确保辖区收入及时足额入库。积极向上争取，最大限度争取政策资金支持。三是土地收入抓早抓实。2021 年，计划出让土地约 1,000 亩，力争出让土地 1,500 亩，协同作战、打表推进，努力实现土地收入 22.8 亿元。

（二）量入为出抓好“节流”，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坚持节用裕民，严控一般性支出，努力实现财政收支平衡。

一是从“紧”压缩支出规模。严格执行我区紧日子十条措施，2021年部门预算非刚性项目支出同比压减10%，一般性支出坚持零增长。继续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公务出国、公务用车购置。二是从“严”硬化预算约束。坚持“无预算不开支”原则，年度中重点增支事项一律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并按程序报区人大常委会，凡是未作财政资金详细测算和未制定平衡措施的增支政策，一律不安排。三是从“细”执行预算制度。严格执行“零结转”制度，盘活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执行《关于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相关事宜的通知》，明确预算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关于临时用工人员经费保障有关事宜的通知》，确保临时用工人员数量原则上只减不增。

（三）统筹兼顾抓好“保重”，推进社会公共事业健康发展。

聚焦民生重点，支持重大项目建设，把财政资金用到最困难的地方、最急需的领域。一是牢牢守住“三保”底线。2021年我区“三保”刚性支出在22亿元左右，要坚持“三保”在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全面统筹整合财政资金，腾出财力空间，切实兜住“三保”底线。二是加大民生事业投入。将一般公共预算的80%以上投入民生，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做好养老、医保等兜底，在民生大事、急事、难事上持续用力。三是推进重大项目建设。重点保障中央、市、区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支持完善公共服务体

系、学校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品质提升等。

（四）凝心聚力抓好“增效”，推进财政管理改革纵深发展。

坚决落实新一轮中央预算管理改革各项要求，坚定不移地深化改革，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深化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牢固树立“无标准、不预算”的理念，用好支出标准建设这把“金钥匙”，逐步形成全面覆盖、分类合理、互不交叉的支出标准，全力推动预算从“控盘子”向“控标准”转变。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深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扎实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强化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挂钩机制，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三是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开展财政“一体化”平台建设，实施“同一标准、同一平台、同一系统”中全链条财政预算业务管理，对财政资金实施全流程监管，确保财政资金“有源可溯、有迹可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坚守底线抓好“风控”，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树立底线思维，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一是坚持目标导向。制定2021年债务化解目标，做好合规融资接链、土地出让攻坚等工作任务分解，按计划节点推进任务目标落实。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全力做好土地拆迁攻坚、前期整治等工作，确保土地如期出让，增加偿债来源。综合运用好债券置换、借新还旧、续贷等方式维护资金链安全。统筹规范新上政府投资项目，控制债务增量。三是坚持责任

导向。实行重点工作项目化管理，定人定时定责任，挂图作战，打表推进，限期销号，确保化债任务逐条、逐项落到实处。

各位代表，今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局起步之年，财政预算工作承前启后，至关重要。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主动接受区政协的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勇毅笃行、锐意进取，在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中取得新作为，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名词解释

财政预算：财政预算是政府活动计划的一个反映，它体现了政府及其财政活动的范围、政府在特定时期所要实现的政策目标和政策手段。预算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收支安排的预测、计划。它作为一种管理工具，在日常生活乃至国家行政管理中被广泛采用。就财政而言，财政预算就是由政府编制、经立法机关审批、反映政府一个财政年度内的收支状况的计划。

调整预算：经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中发生收支增减变化，由政府委托财政部门编制预算调整方案并报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2020年预算草案经区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后，受减税政策调整、政府债券资金到位等因素影响以及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报经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第三十二次会议审查批准。按照要求，报告中的2020年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

三本预算：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现代财政科学管理的重要手段，建立和健全财政支出的追踪问效和问责制度，对提高财政资金的规范高效运作程度、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效益、促进政府财力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有效转变政府职能等都具有重大意义。

预算公开评审：指在年初预算编制过程中，采取成立评审组联合评审方式，对预算单位申报的项目支出预算进行评审论证，提出评审意见和建议的预算管理活动。评审组由区人大常委会专门机构、区审计局等监督部门、区财政局等专业部门有关人员组成，同时，邀请部分区人大代表、区政协委员、相关专家等人员参与。预算公开评审范围包括所有区级财力安排的项目支出。

